

## 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

分類 擊劍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801016 版面 四版

## 擊劍協會申請國光獎章案 補齊資料就可過關

記者 江彥文／報導

●全國體總獎勵審查會昨晚決議，待擊劍協會補齊應備資料後，即可通過男女擊劍代表隊的三等三級國光獎章及10萬元獎金申請案。

擊劍協會組隊參加第2屆亞洲擊劍錦標賽，男子銳劍選手楊進國、李仲政、吳世雄、陳瑞斌、林炳宏。女子銳劍：黃金珠、孔憲文、蘇寶蓉、楊金鳳、詹佳蓉，分別在銳劍團體組獲得第3名。協會向教育部提出申請三等三級國光獎章及獎助學金各10萬元。

獎審會首先對男子選手林炳宏並未列名大會秩序冊及教育部核准出國名單上，表示質疑。另外女子隊只有獎

牌沒有得獎證書也與規定不符。

擊劍協會秘書長叢賢滋說明，代表隊出發之前，男子選手賴明助因傷退出，協會緊急補選林炳宏入替，並專案報教育部獲准，由於時間倉促，以致秩序冊及名單上沒有列出。

至於女子銳劍團體組只有獎牌，沒有證書，是因為該項為最後一項比賽，比賽中大會即開始拆除電腦，賽後大會只頒發獎牌，中華隊要求發給證書無門。

獎審會討論後決議，男子隊部分，請協會補送教育部核准林炳宏出國比賽檔案；女子隊則備齊5面獎牌，經體總承辦人員認定後，即通過核備頒獎。

